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詹佳穎

電話：05-3620123#8365

傳真：05-3622697

電子信箱：jia12061531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大林地政事務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0022082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 (376500000A_1100220825_ATTACH1.docx、
376500000A_1100220825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銓敘部修正之專案考績（成）通知書（空白格式）1份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0年9月23日部法二字第1105387613號函辦理；併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- 二、茲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09年10月5日公保字第1091060302號函，公務人員一次記二大功專案考績改認為行政處分，自該日起應循復審程序處理，另一次記二大過專案考績，原即屬行政處分。為保障公務人員之救濟權益，核定機關於製發一次記二大功（過）獎懲令時，應注意救濟教示內容。
- 三、另公務人員考績法施行細則第14條前經考試院於110年7月30日修正發布，爰請依修正後之規定辦理一次記二大功（過）專案考績案件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
嘉義縣大林地政事務所



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副本：人事處組織任免科(含附件)、人事處退休福利科(含附件)、人事處考核訓練科
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